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试 行)

项目名称： _____ 危废暂存间项目 _____

建设单位(盖章)： _____ 韶关骏汇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_____

编制日期：2018年6月20日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制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说明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具有从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资质的单位编制。

1. 项目名称——指项目立项批复时的名称，应不超过 30 个字（两个英文字段作一个汉字）。

2. 建设地点——指项目所在地详细地址，公路、铁路应填写起止地点。

3. 行业类别——按国标填写。

4. 总投资——指项目投资总额。

5.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指项目区周围一定范围内集中居民住宅区、学校、医院、保护文物、风景名胜区、水源地和生态敏感点等，应尽可能给出保护目标、性质、规模和距离等。

6. 结论与建议——给出本项目清洁生产、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分析结论，确定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说明本项目对环境造成的影响，给出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明确结论。同时提出减少环境影响的其他建议。

7. 预审意见——由行业主管部门填写答复意见，无主管部门项目，可不填。

8. 审批意见——由负责审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复。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危废暂存间项目				
建设单位	韶关骏汇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谢晋斌	联系人	段国华		
通讯地址	始兴县沙水工业园 3 号				
联系电话	15976280596	传真		邮政编码	512500
建设地点	东莞石龙（始兴）产业转移工业园内 3 号韶关骏汇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现有厂区内				
立项审批部门		批准文号			
建设性质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type="checkbox"/>		行业类别及代码	N7724 危险废物治理	
占地面积（平方米）	36		绿化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10	其中：环保投资（万元）	10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100%
评价经费（万元）		预期投产日期	2018 年 8 月		

工程内容及规模：

一、项目建设概况及背景

韶关骏汇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隶属于广东骏汇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12 月，位于韶关市始兴县东莞石龙（始兴）产业转移工业园内，是一家专业生产汽车零部件的企业。项目厂房与机器设备分五年投资建设，总投资 19000 万元，项目总占地面积为 90964.0378m²。其中首期环评投资 9000 万元，实际投资 3000 万元，建设年产 5000 万片钢背项目。

韶关骏汇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年产 5000 万片钢背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12 年 10 月 20 日由韶关市环境保护科学技术研究所编制完成，始兴县环境保护局于 2012 年 12 月 29 日以始环函[2012]94 号文予以批复。项目于 2014 年 9 月开始建设，项目主体工程、辅助工程、环保工程等完工后，即委托了验收监测并申请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并于 2016 年 12 月取得了始兴县环境保护局验收批复（批文号：始环审[2016]36 号）。

项目在实际生产过程中会产生废机油、废乳化液、磷化废水、除油废水、酸洗废液、表面处理污泥等危险废物，目前危险废物暂存于厂区 5#厂房内，由于危险废物的暂存设置不规范，且影响 5#厂房的生产计划，因此，建设单位拟在现有厂区南门附近建设危废暂存间，用于暂存厂区产生的危险废物，并委托江门市东江环保技

术有限公司处理处置（见附件）。

为此，韶关骏汇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拟投资 10 万元在东莞石龙（始兴）产业转移工业园内 3 号韶关骏汇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现有厂区内建设危废暂存间项目，并委托我单位开展本项目的环评工作。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生态环境部令 第 1 号），本项目属于“180、仓储（不含油库、气库、煤炭储存）；有毒、有害及危险品的仓储项目”，因此，需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我单位进行了实地考察，收集了有关的资料，并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编制了本环境影响报告表。

本项目总投资 10 万元，危废暂存间占地面积为 36m²，项目所在地中心地理坐标为（N 24°56'44.01"，E 114°07'16.36"），本项目地理位置见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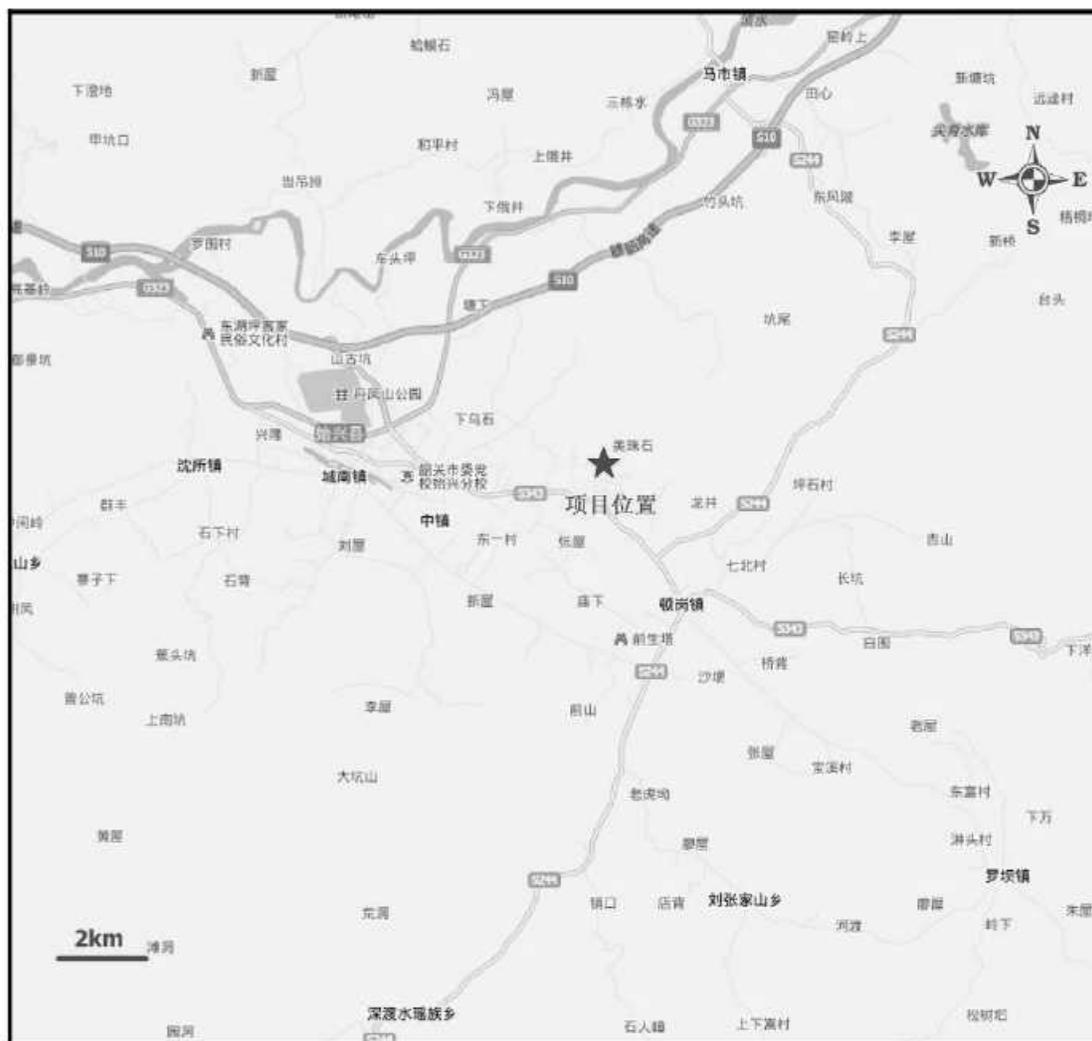


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二、项目产业政策相符性及选址合理性分析

(1) 本项目选址位于东莞石龙（始兴）产业转移工业园内 3 号韶关骏汇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现有厂区内，附近有 S343、S244 等，交通条件便利，见图 1。

(2)本项目为危废暂存间项目,经检索,属于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2013年修正)中“第一类 鼓励类;三十八;环境保护与资源节约综合利用;15、三废综合利用及治理工程”,属于《广东省生态发展区产业发展指导目录(2014年本)》中“第一类 鼓励类;二十九;环境保护与资源节约综合利用;13、三废综合利用及治理工程”,因此本报告认为该项目的建设符合当前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

(3)项目选址位于《广东省环境保护规划纲要》(2006-2020年)及《韶关市环境保护规划规划纲要》(2006-2020年)中确定的“集约利用区”,见图2,不属于生态严控区,因此项目选址符合《广东省环境保护规划规划纲要》(2006-2020年)及《韶关市环境保护规划规划纲要》(2006-2020年)要求,选址合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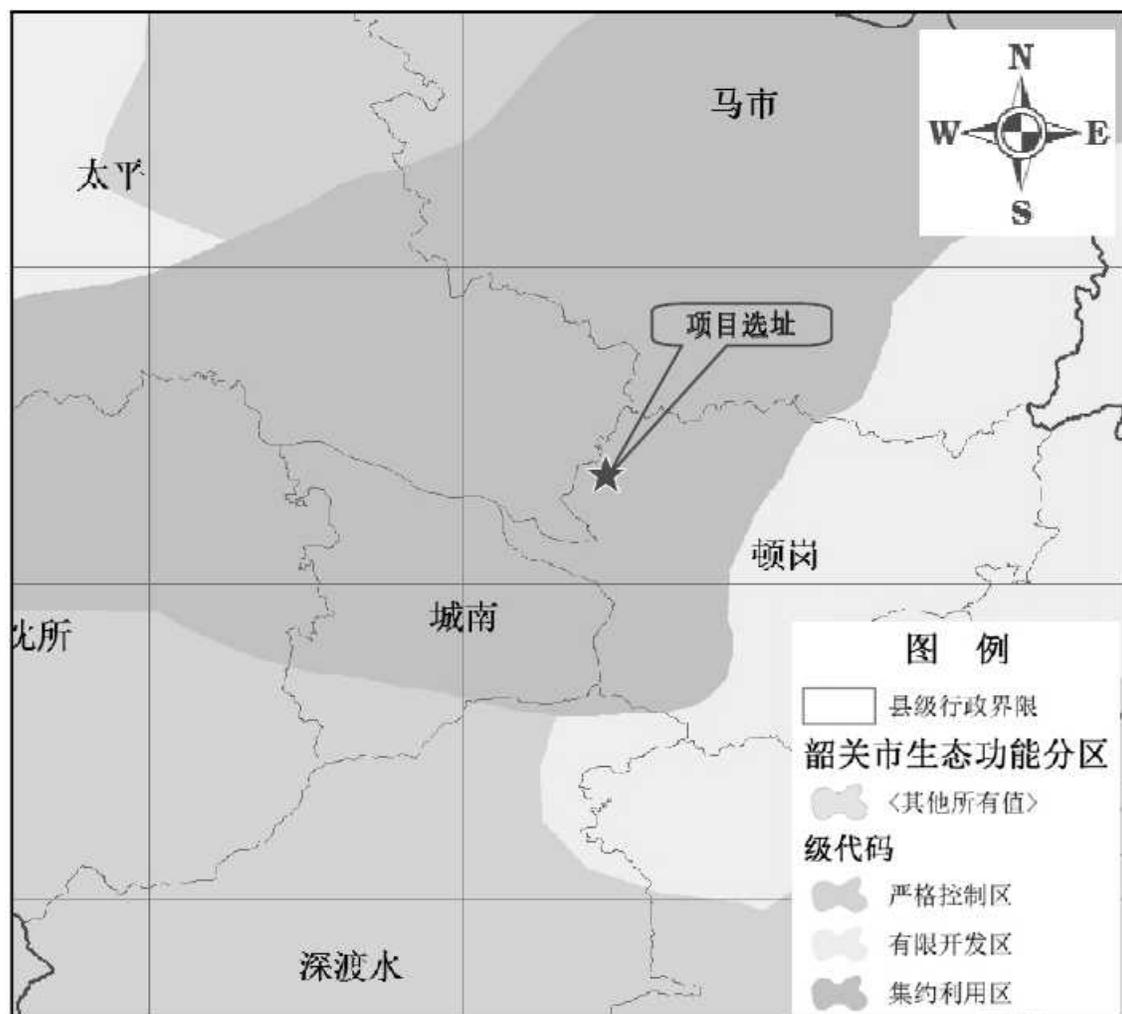


图2 项目生态功能分区图

(4)本项目位于东莞石龙(始兴)产业转移工业园内,用地规划为二类工业用地,项目选址符合土地利用要求,详见图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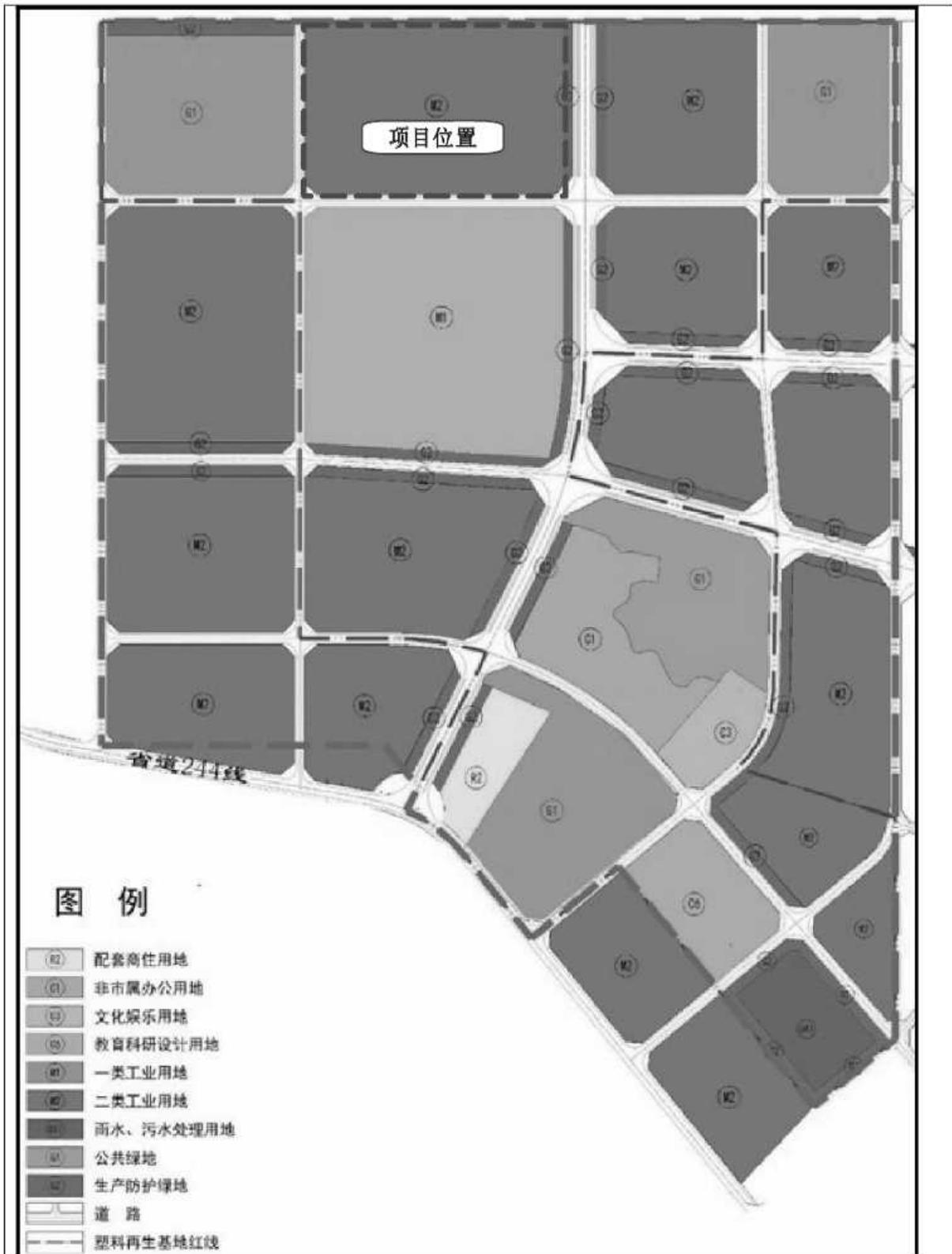


图3 项目土地利用图

(5) 东莞石龙（始兴）产业转移工业园位于始兴县顿岗镇和太平镇交界处，南靠省道 344 线，北临乌石村，西靠沙帽岗村，东临美珠石村，占地面积 1918 亩，重点发展无污染或轻污染的加工制造业、高新技术等产业，严禁化工、化纤、皮革、漂染、电镀、造纸等重污染行业的企业入园。《东莞石龙（始兴）产业转移工业园首

期 1918 亩环境影响报告书》于 2005 年 12 月 16 日通过原广东省环保局审批通过，批复文号为粤环函[2005]1460 号。

结合园区现状发展情况和广东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对建设始兴县再生资源加工基地意见的函》（粤环函〔2011〕1200 号）等文件的精神，转移园区对其产业定位做了相应的调整，调整后园区主要发展废旧塑料再生、服装、纺织、机电等四大产业为主导的加工工业。本次规划调整已委托环境保护部华南环境科学研究所编制出《东莞石龙（始兴）产业转移工业园首期（含塑料再生基地）规划调整环境影响报告书》，并已获得广东省环保厅批复同意（粤环审[2012]374 号）。

已批复项目（年产 5000 万片钢背项目）属于机械加工项目，符合园区规划。本项目为已批复项目配套的危废暂存间建设项目，因此，本项目选址合理合法。

综上所述，本项目建设符合当前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项目选址具有合法性和合理性。

三、建设内容和总平面布置

本项目总投资 10 万元，在东莞石龙（始兴）产业转移工业园内 3 号韶关骏汇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现有厂区内建设危废暂存间项目，厂区占地面积为 90964.0378 m²，项目占地面积 36m²，项目平面布置见图 4，主要构筑物见表 1。

表 1 主要构筑物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单体占地面积 (m ²)	层数 (层)	单体建筑面积 (m ²)	备注
1	1#厂房	4032	1	4032	现有项目已建
2	2#厂房	6048	1	6048	现有项目已建
3	5#厂房	1710	1	1710	现有项目已建
4	7#厂房	2088	1	2088	现有项目已建
5	1#仓库	2900	1	2900	现有项目已建
6	电房	324	2	648	现有项目已建
7	危废暂存间	36	1	36 (4 m×9m)	拟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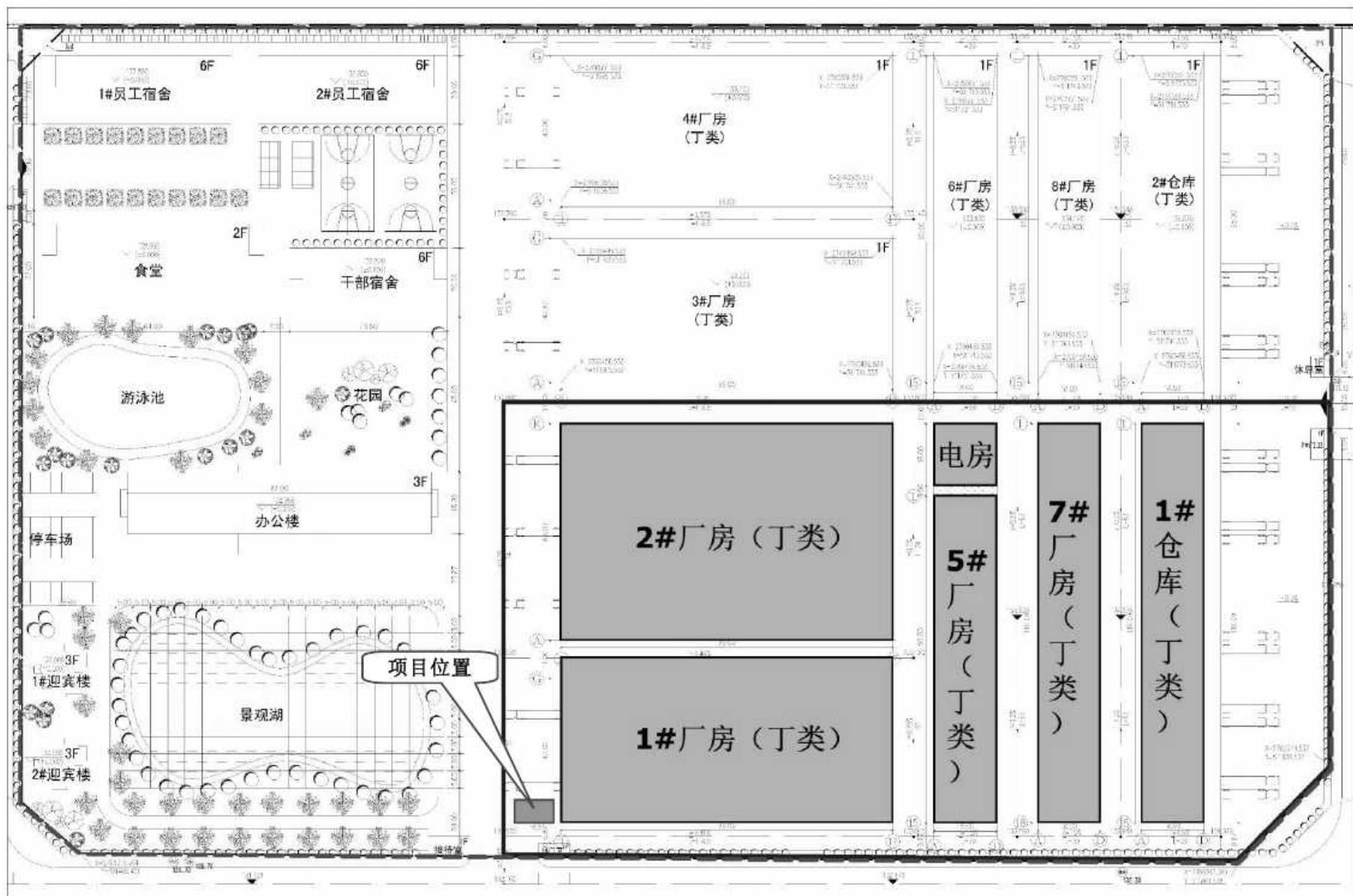


图 4 本项目平面布置图

四、危险废物暂存种类及数量

本项目危废暂存间主要暂存已批复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包括废机油、废乳化液、磷化废水、除油废水、酸洗废液、表面处理污泥等，并委托江门市东江环保技术有限公司进行处理处置，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2018年预计产生量见表2。

表2 危险废物种类及数量

序号	废物名称	废物编号	产生量 t/a	包装方式	处理方式
1	废机油	HW08 (900-249-08)	0.5	200L 桶装	综合利用
2	废乳化液	HW09 (900-006-09)	0.005	200L 桶装	无害化处理
3	磷化废水	HW17 (336-064-17)	1.4	200L 桶装	无害化处理
4	除油废水	HW17 (336-064-17)	1	200L 桶装	无害化处理
5	酸洗废液	HW17 (336-064-17)	0.6	200L 桶装	无害化处理
6	表面处理污泥	HW17 (336-064-17)	2	袋装	综合利用
合计			5.505		

五、能耗、水耗

项目运营过程中仅危险废物转运过程中需照明用电，用电量很小，可忽略不计。
项目运营过程中无需用水。

六、劳动定员、工作制度

本项目危废暂存间日常运作过程中常闭，仅危险废物转运过程中需 1 人负责，在现有员工内进行调配，生产制度同现有项目，为一天二班工作制，每班 8 小时，年生产 260 天。

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一、现有项目概况

1、批复验收情况

韶关骏汇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年产 5000 万片钢背项目于 2012 年 12 月取得始兴县环境保护局环评批复（始环函[2012]94 号），项目于 2014 年 9 月开始建设，项目主体工程、辅助工程、环保工程等完工后，即委托了验收监测并申请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并于 2016 年 12 月取得了始兴县环境保护局验收批复（批文号：始环审[2016]36 号）。

2、项目基本情况

现有项目总投资 9000 万元，在东莞石龙(始兴)产业转移工业园内建设年产 5000 万片钢背项目。主要构筑物包括 1#厂房、2#厂房、5#厂房、7#厂房和 1#仓库。

3、主要物料消耗

项目所需的原辅材料一览表见表 3。

表 3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一览表

序号	原辅材料名称	用量（实际验收）
1	钢板	5000 吨/年
2	除油粉	1 吨/年 (3.85kg/d)
3	盐酸	3 吨/年 (11.5kg/d)
4	酸化剂	
5	封闭剂	3 吨/年 (11.5kg/d)
6	皮膜剂	2 吨/年 (7.69kg/d)
7	促进剂	3 吨/年 (11.5kg/d)
8	表面调整剂	0.6 吨/年 (2.3kg/d)

4、能耗水耗

项目用电量为 30 万 kwh/年，用水量为 12000t/a。

5、生产设备

项目主要设备为液压精冲机、开式固定台压力机、四柱式油压机等，详见表 4。

表 4 项目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	实际验收数量（台）
1	液压精冲机	HFA-7000FIT	1

3	四柱式油压机	300T	8
4	砂光机	XS-518	4
5	线切割机	ZT-32	7
6	平面磨床	M7130G/F	3
7	剪板机	Q11-8*2500	2
8	螺杆式空压机	巨风牌	2
9	冲床	25T	12
10	吊机	磷化 CD 型 2T6M	2

6、劳动定员

项目共有员工 200 人，一天二班工作制，每班 8 小时，年生产 260 天。

二、现有项目污染物产生与排放情况

根据已批复的《关于韶关骏汇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年产 5000 万片钢背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始环函[2012]94 号）、验收批复（批文号：始环审[2016]36 号）及环境影响报告表，现有项目主要污染情况如下：

1、废水

①生活污水

项目共有员工 200 人，厂区内宿舍楼、办公楼等，根据《广东省用水定额（试行）》（2007 年 1 月）的规定，其生活用水按 50 L/人·d，年运营天数为 260 天，则生活用水量 10m³/d，即 2600m³/a，排放系数按 90%算，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9m³/d（2340m³/a）。生活污水中主要污染物浓度为 COD: 300mg/L、BOD₅: 150mg/L、NH₃-N: 45mg/L、SS: 150mg/L 和动植物油: 30mg/L。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经园区管网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达标后排放至墨江（始兴瑶村至始兴上江口段）。

②水洗废水

产品在生产过程中，需添加除油粉进行清洗，然后进行酸洗、磷化。除油、酸洗、磷化后，需分别用水进行清洗，根据业主提供资料及验收报告，水洗废水产生总量为 14m³/d，水洗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回用于水洗工序，不外排。水洗处理设施设计处理水量为 60m³/d。项目水洗废水处理工艺流程如图 5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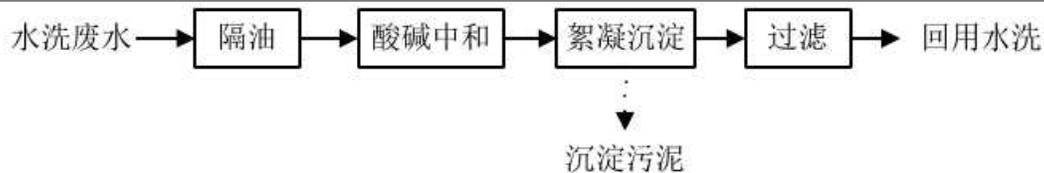


图 5 水洗废水处理工艺图

根据广东中润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7 月对厂区的检测报告（（中润）环境检测（2017）第 0718020X 号）可知，项目排放的生活污水和生产废水均可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中第二时段三级排放标准要求。

2、废气

①粉尘

项目在切边、抛光过程等生产过程中会产生一定量的粉尘、金属颗粒物等，比重较大，容易自然沉降，粉尘排放量较少，本项目年加工原辅材料 14000t，产生的粉尘、金属颗粒物量按 0.1% 计算，则粉尘和金属颗粒物产生量为 14t/a，未沉降的粉尘排放量按 1% 计算，则粉尘排放量为 140kg/a。

通过在厂房加装排气扇等，加强厂房通风，可有效减少粉尘的影响。

②酸雾

产品在酸洗处理过程中，会产生酸雾，项目盐酸用量为 250kg/d，挥发系数按 10% 计算，则盐酸挥发量为 25kg/d（6500kg/a），产生的酸雾经过集气罩（共 8 条磷化线，总风量为 48000 m³/h）收集，酸雾浓度为 32.55mg/m³，通过碱液喷淋处理后（净化效率可达 95% 以上），通过一根 15m 高烟囱排放，则酸雾排放量为 1.25kg/d（0.078kg/h），排放浓度为 1.63mg/m³，达到《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要求。

根据广东中润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7 月对厂区的检测报告（（中润）环境检测（2017）第 0718020X 号）可知，项目厂界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氯化氢可达到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酸洗装置废气排放口排放的氯化氢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可达到《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要求。

3、噪声

本项目液压精冲机、砂光机、线切割机等会产生噪声，项目噪声源较多，噪声

源强度也较大，根据同类企业类比分析项目噪声源源强在 85~100dB (A) 之间。建设单位通过对所有设备采取安装减振基座、消声处理、墙体阻隔等措施，噪声源强可降低约 15dB (A)。

根据广东中润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7 月对厂区的检测报告 ((中润) 环境检测 (2017) 第 0718020X 号) 可知，厂界噪声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要求 (昼间: 65dB (A), 夜间: 55dB (A))。

4、固废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弃物有: 员工生活垃圾、加工过程产生的金属屑、废乳化液、废机油、除油、酸洗、磷化废水、沉淀污泥、三级化粪池产生的化粪池污泥。

①生活垃圾

本扩建项目共有员工 200 人，生活垃圾产生量按 1kg/人·日计算，则本项目生活垃圾产生量约为 52t/a，由环卫部门集中清运。

②金属碎屑

原材料切边、抛光等表面处理过程中会产生一定量的金属颗粒物、金属皮及金属碎屑物，产生量为 13.86t/a，属于可回收利用的固体废弃物，全部外售给废金属回收公司。

③废乳化液

本项目线切割机、剪板机等在进行金属切削时均会产生大量热量，使金属切削部和刀具发热，影响使刀具变软和变形，从而影响切削质量，进行需使用乳化液进行冷却降温。乳化液使用后废弃变成废乳化液，属于危险废物(危险废物编号: HW09，代码为 900-006-09)。根据经验数据，每加工 1t 原料，将产生 9.175kg 废乳化液，乳化液循环使用，损耗量约为 2%，主要通过金属屑带走，随着运行时间的推移，乳化液中的油、结团、附着物、悬浮物、铁屑污物含量及细菌个数逐渐增加，影响乳化液的使用效果，必需进行定期更换，本项目只对难加工的部件采用乳化液，约有 10t 的原料需要采用乳化液，产生废乳化液量为 0.092t/a，废乳化液 (危险废物编号: HW09，代码为 900-006-09) 全部经容器收集后委托有相应资质的单位处理。

④废机油

项目机加工设备较多，在设备检修期间产生的废机油也属危险废物 (HW08)，项目设备平均一年检修一次，废机油产生量约 50kg/a。

⑤除油废水、酸洗废水、磷化废水

产品在生产过程中，需添加除油粉进行清洗，然后进行酸洗、磷化。除油废水、酸洗废水、磷化废水可循环使用，并半年更换一次。除油废水、酸洗废水、磷化废水产生量分别为 $10\text{ m}^3/\text{次}$ 、 $10\text{ m}^3/\text{次}$ 、 $10\text{ m}^3/\text{次}$ ，则除油废水、酸洗废水、磷化废水产生量分别为 $20\text{ m}^3/\text{a}$ 、 $20\text{ m}^3/\text{a}$ 、 $20\text{ m}^3/\text{a}$ ，其中，除油废水、酸洗废水属于危险废物（危险废物编号：HW17，代码为 346-064-17），磷化废水属于危险废物（危险废物编号：HW17，代码为 346-065-17），全部经容器收集后委托有相应资质的单位处理。

⑥沉淀污泥

水洗废水处理，会产生一些沉淀污泥，污泥量按废水产生量的 0.1% 计算，则沉淀污泥产生量为 5.2t/a ，属于危险废物（危险废物编号：HW17，代码为 346-064-17），全部委托有相应资质的单位处理。

⑦化粪池污泥

本项目拟建三级化粪池对生活污水进行处理，处理过程中将产生化粪池污泥，本项目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9\text{m}^3/\text{d}$ ($2340\text{m}^3/\text{a}$)，化粪池污泥产生量按生活污水产生量的 0.1% 计算，则化粪池污泥产生量为 2.34t/a 。

项目生活垃圾与化粪池污泥交由环卫部门分类收集、分类处理；金属碎屑经集中收集后外售给回收公司；废乳化液，废机油，除油、酸洗、磷化废水，沉淀池污泥均属于危险废物，经收集妥善存放后交于有相应资质单位进行处理处置。

三、园区污染情况

本项目位于东莞石龙（始兴）产业转移工业园内，东莞石龙（始兴）产业转移工业园首期工程总用地面积 127.87 公顷，目前已引进人造板、机械配件、建材、制药、废塑料再生等企业共 37 家，规划中的工业用地已全部开发（以环评批复为准）完毕，造成工业园许多已签订合同协议的项目因土地原因而无法落地建设，呈现“项目等地”的窘境，制约了东莞石龙（始兴）产业转移园进一步发展，急需进行扩园。为此，东莞石龙（始兴）产业转移工业园管委会已于 2013 年初开始启动了产业转移园区二期工程申报工作，委托中山大学编制了二期（扩园）规划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并于 2015 年 1 月通过广东省环境保护厅审查（粤环审[2015]9 号）。

目前园区内建成投产和已批在建企业废水排放总量约 731t/d ，COD 排放量约

20t/a, 氨氮 2.51t/a, COD 占园区批准的总量约 40%和 57%。

各企业废水纳入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后, 执行排放标准将更加严格, 污染物排放量将大幅降低 COD 排放量约 8.77t/a, 氨氮 1.1t/a, COD 占园区批准的总量约 17.6%和 24.9%。废水经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 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一级标准和 GB18918-2002 中一级 A 标准两者较严值后达标排放。

从生产工艺角度来说, 园区内现有企业主要以各类制造和加工类企业为主, 生产工序相对简单, 生产过程产污相对较少, 故不存在突出环境问题。

根据监测结果表明, 目前所在区域大气、水、声环境质量均能符合相应功能区划的要求, 无突出环境问题。

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气象、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1、地理位置

本项目位于东莞石龙（始兴）产业转移工业园内 3 号韶关骏汇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现有厂区内（见图 1），场址中心地理坐标为（N 24°56'44.01"，E 114°07'16.36"），交通十分便利。

始兴县位于广东北部，南岭山脉南麓，居北江上游、浈江中游地带，地跨东经 113° 54' ~114° 22' ，北纬 24° 31' ~25° 60' 。东与江西全南县相连，南与翁源县毗邻，西与曲江县交界，北与南雄县接壤，扼粤赣公路要冲。总面积 2174. 12 平方公里。始兴距韶关市 55 公里，距广州 248 公里，到深圳行程为 5 个小时，连接国道 105 线的国道 323 线，省道南始 1912 线，马仁 1949 线贯穿全境，通过京珠高速公路始兴到广州车程仅为 3 小时左右，交通条件十分便利。

2、地形、地貌、地质

（1）地质

始兴原系华夏古陆，自古生代泥盆纪开始（距今 3 亿多年前），海水浸入华南，始兴即为浸淹之地，但浸淹深度不大，而且低壳升降频繁。由于海浸海退次数多，造成陆相沉积和海相沉积相间。形成多积砂页岩和石灰岩层。顿岗镇丰田村附近的山冈上发现大量的古生代海洋生物化石，其中以筒状珊瑚、蜂窝珊瑚、鄂头介和多种螺类等化石，说明始兴盆地在古生代曾一度是一片浅海或湖盆。

中生代末期或新生代初期，花岗岩开始侵入（燕山运动），使地层突起，构成连绵高峻的褶皱山脉。浈江流域的“南雄坳陷盆地”（包括始兴县城大盆地）即此时形成。

大约在新生代第三纪（约 2500 万年前），岩层上升，经过长期的风化和流水的侵蚀、切割，形成风景独特的奇峰或岩洞，如鹅井、罗围以及远迤的凉伞岩，黄所北部的铜钟寨、阿公岩等地均属丹霞地貌。

到了第四纪更新世又沉积了近代冲积层，多数成一级阶地，少数成河漫滩，均向河床倾斜，其倾斜角度相当小，堆积物的成分差异较大，有轻壤质、中壤质、砾质，但以壤质为最普遍。这些近代冲积层与洪积层即处在当今的县城大盆地及各乡

的河谷盆地地带，形成主要的农业耕作区域。

(2) 地貌

始兴境内山地丘陵交错，溪谷纵横，大小盆地错落其间，山地丘陵占全县总面积的 75%以上，其次为河谷盆地和山间谷地。山势大都从东北伸向西南，具有山势高峻、河流密布、沟谷幽深的地貌特征。

盆地：浈江沿岸散布着马市、黄田、黄江、水口和总甫等一连串小盆地，是浈江冲积而成。墨江流域以县城大盆地面积最大，东西长 22 公里，南北宽约 5 公里，地势东高西低，平均海拔 100-110 米，为墨江冲积而成。地势平坦，耕地面积 90958 亩，占全县耕地面积的 45%，土壤肥沃，有“粤北粮仓”之称。此外，县城东部的澄江、罗坝和南部隘子、司前和良源、都亨等山间谷地面积小。

丘陵：丘陵主要分布在北部南北山之间，以及浈江、墨江河盆地边缘地带。一般在海拔 400 米以下，如县城大盆地南侧的南蛇岭、围溪岭和县城北面的丹凤山等相对高度几十米，坡度和缓，顶部浑圆，多属沙页岩、砾岩和红岩构成。浈江沿岸两侧在马市以上地区，属紫红色砂岩丘陵。丘陵面积 411810 亩，占全县土地总面积的 12.63%。

台地：台地多分布在丘陵附近和盆地边缘区，面积不大，相对高度较小，以马市、城郊和顿岗等分布较多，主要是沉积岩构成，还覆盖着深厚的红土层或黄土层。

山地：县境山脉属南岭山脉的一部分，山势大都东北—西南走向：主要山有北山、南山和东部山地。大部分山地海拔 500-1100 米，具有山高谷深林密的特点。

本项目就位于中部平原地区的县城附近，地势平坦开阔，地质构成较为简单，无地面塌陷、地裂缝及地面沉降等地质灾害。

3、水文和水文地质

(1) 河流

始兴山岚叠嶂，河流密布境内，全县共有大、小河流 220 条，主要有浈江、墨江、澄江河、罗坝河、清化河、沈所河等。其中浈江横贯县城北部，自南雄流入始兴，流经境内 2 个乡镇，流程 40 公里，为北江干流；墨江由清化河、罗坝河、沈所河汇合而成，经县城南面，再从东流向西部，注入江口与浈江汇合，流经境内 9 个乡镇和 2 个林场。这两条河流成为县内的两条大动脉，既灌溉县内的大部分农田，又是水运交通的要道，在历史上发挥了巨大的作用，其主要支流有罗坝河、澄江河和沈所河。

墨江河最大流量为 $3030\text{m}^3/\text{s}$ ，最枯流量为 $2.26\text{m}^3/\text{s}$ ，最高水位为 102.85m ，最低水位为 98.56m 。墨江水中含砂量较少，平均为 1mg/L 。

(2) 地下水

始兴地热资源位居全省三甲之列，为粤北之最。始兴温泉资源丰富，且地域分布广泛，全县 10 个乡镇中，6 个镇有温泉资源。全县地下水循环条件良好，补给、径流、排泄区清晰，蕴藏水资源丰富。

根据广东省水文站提供的依据，估算始兴县的地下水资源总储量多年平均值为 5.44亿 m^3 。另外，在隘子的风度、井下；司前的李屋、温下、黄河；刘家山的上营、何屋、热水塘；江口总浦的热水坑及澄江的暖水等地，分布着沿北东向的深断裂带活动的温泉水，温度达 $70\sim 80^\circ\text{C}$ 。

由于本项目选址区域植被良好，大气降水可有效的补给地下水，常汇集于山坡下边缘的残积层中，以微弱渗水和泉水的形式出露补给地表水。

4、气候气象

全县四周高山环绕，中间为盆地平原，地势从中部向四周逐级上升，山丘较多，地貌多样。整个地势从北向南，自东向西倾斜，导致县内气候复杂，并形成一个闭塞带，使东南气流输入较弱，不易产生水平方向的热交换，而山区气候变化明显，夏季天气酷热，午后易产生雷雨；冬季由于高大北山群峰阻隔，使冷空气沿着东侧河谷入侵内地堆积，所以受冷空气影响时，内地却吹偏东风，气温低，持续时间长，高山常有积雪；无云的夜晚，由于地面强烈的辐射冷却，又常出现霜冻和冰冻。在高山阻隔下，台风不易直接影响。但由于山谷深幽，河道贯通，南北气流均有通道，在地形的作用下，降雨量仍较充沛。

县境的主要气候特点是：全年热量充足，冷暖交替明显，春季低温阴雨寡照，夏季炎热高温多湿，秋季昼暖夜凉气爽，冬季寒冷干燥多霜雨稀。年平均温度 19.6 度，月平均最高气温 31.5 度，月平均最低气温 9 度；年平均日照 1582.7 小时；太阳辐射总量 102.1 千卡每平方厘米；年有霜日平均 15 天，无霜期 298 天；年降雨量 1468 毫米，春末夏初雨量集中，4-6 月雨量平均 680 毫米，占全年总雨量的 46.3% ，11 月至次年 1 月降雨量少，为 156.2 毫米，占全年降雨量的 11% ，年内风的频率以东风居首，东北风次之，年平均风速为 1.6 米每秒。始兴地处中亚热带季风型气候区，夏季高温多雨，冬季干冷少雨，多年平均降雨量为 $1514\sim 1682\text{mm}$ 。县内降水年际分布不均，丰水年与枯水年雨量相差一倍多，年降雨变差系数为 $0.19\sim 0.25$ 之间。

5、植被及生物多样性

(1) 土壤

全县的土壤主要有三大类：

发育于酸性岩为主的山地红壤、黄壤类。主要分布末本县的南部、北部和东部一部分。红壤一般在海拔 700m 以上。

发育于页岩、砂岩及其变质岩的山地红壤类。主要分布于本县的中部，呈带状横跨东西，海拔在 30-700m 之间。

发育于红色岩和紫色岩的低丘红壤类。主要分布于县内浈江两岸，江北为红色岩红壤，江南为紫色岩红壤，海拔在 100-250m 之间。

经调查，项目选址区域主要为赤红壤和黄壤。

(2) 动植物

始兴现有动植物资源十分丰富。中部地区的罗坝梅子窝、深渡水、刘张家山一带山地，是花岗岩、砂页岩形成的黄壤，植被多为阔叶树、毛竹等。坪丰、冷洞一带陡坡上是粗骨黄壤，植被以灌木为主。南部司前、隘子和东部的都亨、罗坝植被多以杉木阔叶树为主。北部的北山、江口、澄江等山地以产毛竹、杉木为主。马市、陆源、鹅井、黄田、坵坪红色盆地和斜潭、乌石等丘陵地带紫色土，植被条件差，适宜黄烟、花生、豆类、番薯农作物。

根据科学家考察，仅在“物种宝库、南岭明珠”之称的车八岭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内，共有野生植物 1928 种，隶属于 925 属，290 科。拥有 14 种珍稀濒危植物，占广东省珍稀濒危植物总数 17.9%，其中国家二级重点保护植物有 4 种，国家三级重点保护有 8 种，广东省一级重点保护植物 2 种。以“史前遗者”著称的观光木、以“活化石”闻名的三尖杉在保护区内均得到大量保存；同时，还保存有一棵树龄 200 多年、属广东省内最大最老、三人合抱不过的“广东杉树王”；此外，还有一棵具巨型板状根的朴树已有 300 多年树龄。在保护区内，动物共有 1558 种，隶属于 969 属，253 种，包括哺乳类、鸟类、爬行类、两栖类、鱼类、节肢动物类等。拥有 44 种珍稀濒危动物，占广东省珍稀濒危动物总数的 34.4%，其中国家一级重点保护动物有云豹、豹、华南虎、黑鹿、黄腹角雉等 5 种；国家二级重点保护动物有 29 种。

(3) 森林资源

始兴县森林资源特别丰富，是全国闻名林业县，是全国森林资源、林政管理示范点和国家林业综合发展示范县。全县有林面积 254 万亩，占全县总面积的 78.8%，

森林覆盖率达 76.6%，活立木蓄积量 1221.7 万立方米，年生长量 35 万立方米，年产商品材 6 万立方米。毛竹 20 万亩，年产毛竹 180 万条。

始兴县境内森林类型多样，树种资源丰富，是同纬度上最耀眼的一颗绿色明珠。在县委、县政府的高度重视和全县人民的共同努力下，1986 年始兴县被中央绿化委员会授予“全国绿化先进单位”称号，1988 年被定为全国建设林业生态重点县，2000 年被评为“全国林业生态建设先进县”。

社会环境简况（社会经济结构、教育、文化、文物保护等）：

始兴县位于韶关市东北部，居浈江中游，东与江西省全南县相连，南、西、北面分别与翁源县、仁化县、南雄市毗邻。总面积 2174 平方千米。

行政区域 始兴县总面积 2174 平方千米。总人口 24.61 万人（2005 年）。县人民政府驻太平镇，始兴县 9 个镇（太平、马市、澄江、顿岗、罗坝、司前、隘子、城南、沈所）、1 个民族乡（深渡水瑶族乡）。

县域经济 2016 年全县实现生产总值（GDP）82.7 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下同），同比增长 8.2%。分产业看：第一产业完成增加值 18.7 亿元，同比增长 4.3%；第二产业完成增加值 32.3 亿元，同比增 7.5%；第三产业完成增加值 31.7 亿元，同比增长 11.2%。按平均常住人口计算，人均 GDP（现价）为 38738 元，同比增长 7.4%。民营经济增加值 43.0 亿元，同比增长 10.0%。

结构调整取得新进展。三次产业的比重由上年的 22.53:40.14:37.32 调整为 22.67:39.08: 38.25。

全县全年财政总收入 7.8 亿元，同比下降 10.2%，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9 亿元，同比增长（可比口径）5.0%，其中：税收收入 2.6 亿元，非税收入 1.2 亿元；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6.0 亿元，同比增长-3.5%，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 1.9 亿元，教育支出 2.9 亿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 亿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1 亿元，农林水事务支出 2.1 亿元，同比分别增长 16.7%、4.0%、11.1%、8.7%和-47.7%。

农业 农业保持平稳发展，农业生产条件进一步得到改善，产业化程度逐步提高。全年实现农林牧渔业总产值 30.8 亿元，同比增长 4.4%。其中农业产值 21.8 亿元，增长 5.8%；全年实现林业产值 2.2 亿元，同比下降 0.2%；牧业产值 5.7 亿元，增长 0.7%；渔业产值 0.7 亿元，增长 3.1%。全年农作物总播种面积 47.4 万亩，比上年增

加 1.2 万亩，增长 2.6%。其中：粮食作物播种面积 21.5 万亩，减少 1.4%。

工业和建筑业 全县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完成增加值 24.6 亿元，同比增长 12.2%，规模以下工业企业完成增加值 3.6 亿元，同比增长 4.8%；先进制造业增加值 8.4 亿元，同比增长 16.3%，高技术产业增加值 1.6 亿元，同比增长 7.7%。规模以上工业产销率达 98.0%。

工业经济效益有所提高。全县规模以上工业企业 2016 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86.9 亿元，同比增长 14.7%，利润总额 4.0 亿元，同比增长 23.9%；应交增值税 3.5 亿元，同比增长 24.5%。

交通、邮电和旅游 全年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增加值 7.1 亿元，增长 10.4%。交通运输稳步发展，年末公路通车里程 1214.5 公里，镇（乡）通村公路硬化里程 895.9 公里。

全年邮电业务总收入 0.3 亿元，同比增长 26.5%；电信企业营业收入 1.4 亿元，同比增长 4.7%。全县移动电话用户数 17.3 万户，同比增长-0.5%；固定电话用户 2.0 万户，同比下降 19.2%；互联网用户 11.3 万户，同比增长 13.0%。

全县名胜风景区 5 个，星级饭店 6 家，星级饭店客房 340 间，全年接待旅游人数 336 万人次，比上年增长 20.0%。旅游经营收入 23.6 亿元，比上年增长 25%。

贸易、外经 全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19.0 亿元，同比增长 11.7%，其中：批发业销售额 8.6 亿元，同比增长 9.8%；零售业销售额 19.7 亿元，同比增长 12.7%；住宿销售额 0.3 亿元，同比增长 29.3%；餐饮业销售额 1.7 亿元，同比增长 20.1%。全年实际引进资金 2.1 亿美元，其中：实际利用外资 512 万美元，同比增长-25%，内联引进资金 2.0 亿美元，同比增长 23.7%；我县全年实现外贸进出口总额 2.0 亿美元，同比下降 10.4%。

科教、文卫和体育 全县共有幼儿园 42 所，接受幼儿教育的人数 9771 人；小学 48 所，其中完小 15 所，小学在校学生数 15339 人，学龄儿童入学率为 98.01%；普通中学 12 所，普通中学在校生 11204 人，初中升学率 99.82，初中阶段入学率 99.63%；普通高级中学 2 所，中等职业教育学校 1 所，高中升学率 84.56%；2015 年考入高等院校 1310 人，其中：本科 523 人，专科 787 人。年末教职工总数 3025 人，其中：在职教师 2551 人。全县全年专利授权数 62 件

文化事业全面发展，基础设施建设迈出新步伐。全县放映 5906 场次；公共图书馆 1 个，公共图书馆藏书总量 108 千册，全县文物保护区个数 46 个。

卫生事业稳步发展，医疗基础设施水平不断提高。年末全县有医院、卫生院 15 所，其中医院 5 所，床位 986 张；卫生技术人员 934 人，其中主治医师 126 人；卫生防疫人员 38 人，全县 5 岁以下儿童死亡率 3.5%，产妇住院分娩比例达到 100%。

人口、就业、社会保障与人民生活 2016 年，全县年末户籍总人口为 25.89 万人，同比增长 2.03%，其中女性 12.72 万人，占 49.1%，农村户籍人口 18.32 万人，占总人口的 70.8%。年内出生人数 3926 人，出生率为 14.94%，死亡人口 1882 人，死亡率为 7.16%，人口自然增长率为 8.13%。就业稳定，社会保障和救助水平稳步提升。2016 年，全县安置就业 1602 人，同比下降 56.37%。全县参加城镇基本养老保险人数 39137 人，参加城镇基本医疗保险人数 27960 人，分别比上年增长 2.54%、12.29%；全年养老保险基金收缴额 1.7 亿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13.0%。年末拥有敬老院 9 个，各种社会福利收养性单位床位 50 个，敬老院供养人数 129 个；全年城镇居民最低生活保障 1018 人，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 7145 人。

城乡居民生活水平进一步提高。城乡居民可支配收入 17292 元/人，同比增长 10.5%；城镇居民可支配收入达 21971 元/人，同比增长 10.6%，农村居民可支配收入 13143 元/人，同比增长 10.5%。

项目所在位置 1km 范围内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文物保护单位等敏感点。

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面水、地下水、声环境、生态环境等）

1、环境空气现状质量

根据《韶关市环境保护规划纲要（2006-2020）》的规定，本项目所在区域空气环境质量功能区划为二类功能区，因此，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执行国家《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根据深圳市威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17年9月21日~9月27日对项目周边敏感点（见图6）的监测结果可知，项目所在区域的SO₂、NO₂、PM₁₀和PM_{2.5}浓度均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二级标准要求，项目周边地区环境空气质量良好，大气监测点位见表5，监测结果见表6。

表5 大气监测点位

序号	监测点位
A1	园区管委会
A2	龙凤壁
A3	纱帽岗村
A4	瑶村

表6 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结果统计表

浓度类别	监测指标	采样点	浓度范围 (mg/m ³)	评价标准 (mg/m ³)	最大标准指数百分数 (%)	超标率 (%)	达标情况
小时浓度	SO ₂	A1	0.011~0.025	0.5	5	0	达标
		A2	0.016~0.027	0.5	5.4	0	达标
		A3	0.009~0.021	0.5	4.2	0	达标
		A4	0.008~0.034	0.5	6.8	0	达标
	NO ₂	A1	0.012~0.026	0.2	13	0	达标
		A2	0.013~0.027	0.2	13.5	0	达标
		A3	0.010~0.022	0.2	11	0	达标
		A4	0.017~0.045	0.2	22.5	0	达标
日均浓度	SO ₂	A1	0.016~0.021	0.15	14	0	达标
		A2	0.017~0.023	0.15	15.33	0	达标
		A3	0.012~0.018	0.15	12	0	达标
		A4	0.013~0.018	0.15	12	0	达标
	NO ₂	A1	0.017~0.023	0.08	28.75	0	达标
		A2	0.017~0.024	0.08	30	0	达标
		A3	0.013~0.020	0.08	25	0	达标
		A4	0.011~0.019	0.08	23.75	0	达标
	PM ₁₀	A1	0.048~0.065	0.15	43.33	0	达标
		A2	0.050~0.065	0.15	43.33	0	达标

		A3	0.040~0.055	0.15	36.67	0	达标
		A4	0.033~0.045	0.15	30	0	达标
	PM _{2.5}	A1	0.030~0.040	0.075	53.33	0	达标
		A2	0.033~0.042	0.075	56	0	达标
		A3	0.027~0.035	0.075	46.67	0	达标
		A4	0.022~0.030	0.075	40	0	达标

2、地表水环境质量

根据《广东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粤府函[2011]29号文）的规定，墨江（始兴瑶村至始兴上江口）为Ⅲ类水质功能区，水质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Ⅲ类水质标准。根据深圳市威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17年9月23日~9月25日对各监测断面（见图6）的监测结果可知，W1~W2断面各项监测指标均可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Ⅱ类水质标准要求；W3~W5断面各项监测指标均可满足GB3838-2002中Ⅲ类水质标准要求。项目附近河段水环境质量良好，详见表8。

表7 地表水监测断面

序号	水体	断面名称	断面位置	水质目标
W1	罗坝河	瑶村	罗坝河汇入墨江前300m	Ⅱ类
W2	墨江（青化河）	枫头	墨江与罗坝河汇合处墨江上游300m	Ⅱ类
W3	墨江	富村湾电站	青化河与罗坝河汇合口下游1km	Ⅲ类
W4	墨江	墨江桥	园区排污口下游3km	Ⅲ类
W5	墨江	兴隆	园区排污口下游5km	Ⅲ类

3、环境噪声现状

根据《韶关市环境保护规划纲要（2006-2020）》，项目厂址为3类声功能区，声环境质量执行GB3096-2008中的3类标准（昼间65dB（A），夜间55dB（A））。目前该区声环境质量现状均未超过相应的标准，声环境质量良好。

4、生态环境现状

本项目所在的东莞石龙（始兴）产业转移工业园内3号韶关骏汇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现有厂区内，厂址处为政府划定的工业区，土地开发和人类活动频繁，生物多样性低，调查未发现珍稀野生动植物分布，生态环境质量现状一般。

总的来说，本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良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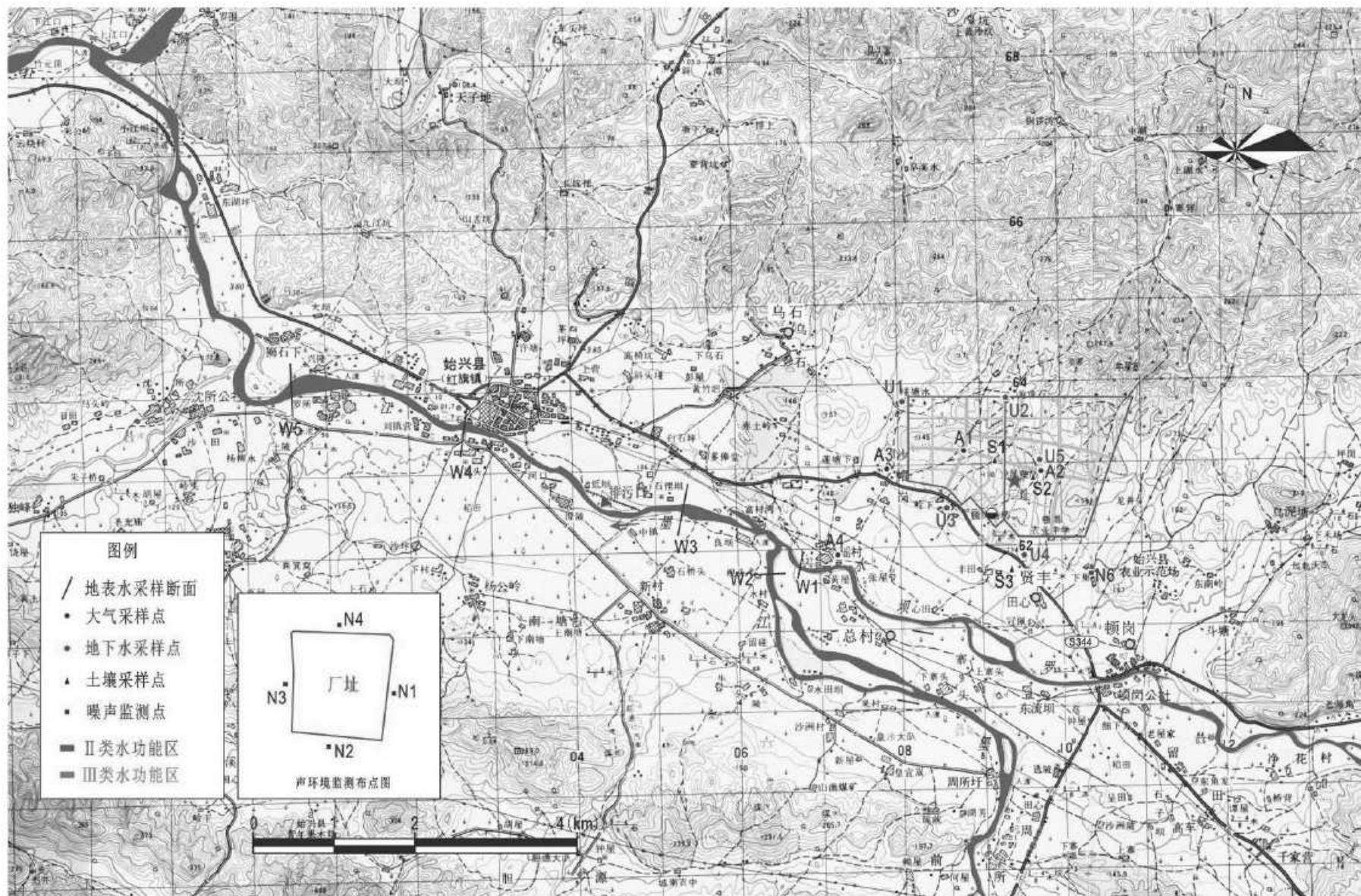


图 6 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点位示意图

表8 地表水监测结果统计分析表 单位: mg/L, pH、水温除外

监测指标	W1		W2		W3		W4		W5	
	浓度范围 mg/L	最大标准指数								
水温 (°C)	28.3~28.6	/	28.5~29.1	/	29.3~30.2	/	30.1~30.8	/	30.3~30.9	/
pH (无量纲)	6.23~6.82	0.77	6.47~6.82	0.53	6.56~6.83	0.44	7.12~7.33	0.165	6.79~6.87	0.21
SS	12~16	0.64	10~13	0.52	10~15	0.6	13~17	0.68	9~11	0.44
COD _{Cr}	10~11	0.73	10~12	0.8	11~14	0.7	15~17	0.85	12~15	0.75
BOD ₅	2.1~2.5	0.83	2.3~2.7	0.9	2.5~3.1	0.775	3.3~3.6	0.9	2.9~3.5	0.875
DO	6.31~6.72	0.83	6.49~6.81	0.73	5.62~5.83	0.78	5.31~5.68	0.89	5.69~5.86	0.75
氨氮	0.132~0.155	0.31	0.172~0.195	0.39	0.115~0.132	0.132	0.197~0.223	0.223	0.112~0.141	0.141
总磷	0.03~0.06	0.6	0.02~0.05	0.5	0.02~0.05	0.25	0.07~0.09	0.45	0.02~0.03	0.15
高锰酸盐指数	2.7~3.2	0.8	3.0~3.5	0.875	3.0~3.6	0.6	4.2~5.2	0.87	4.25~5.0	0.83
挥发酚	ND	0.15								
石油类	0.02~0.03	0.6	0.01~0.02	0.4	0.02~0.04	0.8	0.02~0.03	0.6	0.02~0.03	0.6
氟化物	0.395~0.414	0.414	0.467~0.488	0.488	0.474~0.468	0.468	0.449~0.463	0.463	0.479~0.490	0.49
硫化物	ND	0.05								
氰化物	ND	0.02								
LAS	ND	0.25								
铜	ND	0.001								
锌	ND	0.05								

注: “ND”表示该数据低于分析方法的最低检出限, 计算标准指数按最低检出限计算。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1、保护目标

本项目选址位于东莞石龙（始兴）产业转移工业园内 3 号韶关骏汇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现有厂区内，主要的环境保护目标见表 9，环境敏感点的四至情况见图 7。

表 9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序号	保护目标	方位	距车间 m	保护级别
1	碰塘水	NW	470	环境空气质量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二级标准 声环境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中的 1 类标准
2	纱帽岗	SW	440	
3	岭下	S	860	
4	商住小区	S	690	
5	龙凤壁	SE	1200	
6	美珠石	NE	780	
7	墨江（始兴瑶村至始兴上江口）	---	---	水质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III 类标准



图 7 项目环境敏感点四至图

评价适用标准

1、根据《韶关市环境保护规划纲要》(2006-2020)，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标准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见表 10。

表 10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摘录)

项目	浓度限值 (mg/m ³)		
	年平均	日平均	小时平均
PM ₁₀	0.07	0.15	—
PM _{2.5}	0.035	0.075	—
SO ₂	0.06	0.15	0.50
NO ₂	0.04	0.08	0.20

注：标准值来源于《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

2、根据《广东省水环境功能区划方案》(粤环〔2011〕14 号)，墨江(始兴瑶村至始兴上江口)河段地表水环境质量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II类标准。见表 11。

表 11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摘录) (单位: mg/L)

监测项目	III类标准	监测项目	III类标准
pH 值 (无量纲)	6~9	NH ₃ -N	≤1.0
COD _{Cr}	≤20	TP	≤0.2
BOD ₅	≤4	石油类	≤0.05
DO	≥5	LAS	≤0.2

3、项目用地为工业用地，所在区域为声环境 3 类功能区，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3 类标准 (昼间 65dB (A)、夜间 55dB (A))。

环
境
质
量
标
准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污 染 物 排 放 标 准</p>	<p>1、本项目运营期无废气排放。</p> <p>施工期主要废气污染物为施工扬尘，属于无组织排放源，排放标准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中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即周界外浓度最高点浓度不高于 1.0mg/m³。</p> <p>2、本项目运营期无废水排放。</p> <p>3、噪声排放标准施工期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分别为昼间 70dB（A），夜间 55dB（A）。</p> <p>运营期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昼间 65dB（A），夜间 55dB（A））。</p> <p>4、危险废物暂存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6-2001）（2013 年修改）要求。</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总 量 控 制 指 标</p>	<p>本项目运营期无废水、废气排放，建议不设置总量控制指标。</p>

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工艺流程简述（图示）

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图见图 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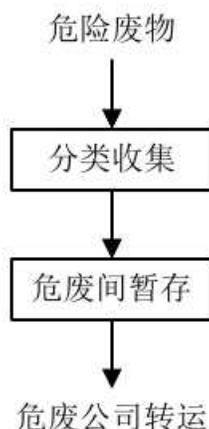


图 8 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图

项目运营期工艺流程比较简单，对各生产车间产生的危险废物进行分类收集，并送危险废物暂存间进行分类存放，做好危废进出台帐。定期委托有危废处理资质的单位（江门市东江环保技术有限公司）进行处理。

一、根据《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6-2001）（2013 年修改），内容如下：

“4 一般要求

4.1 所有危险废物产生者和危险废物经营者应建造专用的危险废物贮存设施，也可利用原有构筑物改建成危险废物贮存设施。

4.2 在常温常压下易爆、易燃及排出有毒气体的危险废物必须进行预处理，使之稳定后贮存，否则，按易爆、易燃危险品贮存。

4.3 在常温常压下不水解、不挥发的固体危险废物可在贮存设施内分别堆放。

4.4 除 4.3 规定外，必须将危险废物装入容器内。

4.5 禁止将不相容（相互反应）的危险废物在同一容器内混装。

4.6 无法装入常用容器的危险废物可用防漏胶袋等盛装。

4.7 装载液体、半固体危险废物的容器内须留足够空间，容器顶部与液体表面之间保留 100 毫米以上的空间。

4.8 医院产生的临床废物，必须当日消毒，消毒后装入容器。常温下贮存期不得

超过一天，于摄氏 5 度以下冷藏的，不得超过 7 天。

4.9 盛装危险废物的容器上必须粘贴符合本标准附录 A 所示的标签。

4.10 危险废物贮存设施在施工前应做环境影响评价。

5 危险废物贮存容器

5.1 应当使用符合标准的容器盛装危险废物。

5.2 装载危险废物的容器及材质要满足相应的强度要求。

5.3 装载危险废物的容器必须完好无损。

5.4 盛装危险废物的容器材质和衬里要与危险废物相容（不相互反应）。

5.5 液体危险废物可注入开孔直径不超过 70 毫米并有放气孔的桶中。

6 危险废物贮存设施的选址与设计原则

6.1 危险废物集中贮存设施的选址

6.1.1 地质结构稳定，地震烈度不超过 7 度的区域内。

6.1.2 设施底部必须高于地下水最高水位。

6.1.3 应依据环境影响评价结论确定危险废物集中贮存设施的位置及其与周围人群的距离，并经具有审批权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准，并可作为规划控制的依据。在对危险废物集中贮存设施场址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时，应重点考虑危险废物集中贮存设施可能产生的有害物质泄漏、大气污染物（含恶臭物质）的产生与扩散以及可能的事故风险等因素，根据其所在地区的环境功能区类别，综合评价其对周围环境、居住人群的身体健康、日常生活和生产活动的影响，确定危险废物集中贮存设施与常住居民居住场所、农用地、地表水体以及其他敏感对象之间合理的位置关系。

6.1.4 应避免建在溶洞区或易遭受严重自然灾害如洪水、滑坡、泥石流、潮汐等影响的地区。

6.1.5 应在易燃、易爆等危险品仓库、高压输电线路防护区域以外。

6.1.6 应位于居民中心区常年最大风频的下风向。

6.1.7 集中贮存的废物堆选址除满足以上要求外，还应满足 6.3.1 款要求。

6.2 危险废物贮存设施(仓库式)的设计原则

6.2.1 地面与裙脚要用坚固、防渗的材料建造，建筑材料必须与危险废物相容。

6.2.2 必须有泄漏液体收集装置、气体导出口及气体净化装置。

6.2.3 设施内要有安全照明设施和观察窗口。

6.2.4 用以存放装载液体、半固体危险废物容器的地方，必须有耐腐蚀的硬化地面，且表面无裂隙。

6.2.5 应设计堵截泄漏的裙脚，地面与裙脚所围建的容积不低于堵截最大容器的最大储量或总储量的五分之一。

6.2.6 不相容的危险废物必须分开存放，并设有隔离间隔断。

6.3 危险废物的堆放

6.3.1 基础必须防渗，防渗层为至少 1 米厚粘土层（渗透系数 $\leq 10^{-7}$ 厘米/秒），或 2 毫米厚高密度聚乙烯，或至少 2 毫米厚的其它人工材料，渗透系数 $\leq 10^{-10}$ 厘米/秒。

6.3.2 堆放危险废物的高度应根据地面承载能力确定。

6.3.3 衬里放在一个基础或底座上。

6.3.4 衬里要能够覆盖危险废物或其溶出物可能涉及到的范围。

6.3.5 衬里材料与堆放危险废物相容。

6.3.6 在衬里上设计、建造浸出液收集清除系统。

6.3.7 应设计建造径流疏导系统，保证能防止 25 年一遇的暴雨不会流到危险废物堆里。

6.3.8 危险废物堆内设计雨水收集池，并能收集 25 年一遇的暴雨 24 小时降水量。

6.3.9 危险废物堆要防风、防雨、防晒。

6.3.10 产生量大的危险废物可以散装方式堆放贮存在按上述要求设计的废物堆里。

6.3.11 不相容的危险废物不能堆放在一起。

6.3.12 总贮存量不超过 300Kg(L)的危险废物要放入符合标准的容器内，加上标签，容器放入坚固的柜或箱中，柜或箱应设多个直径不少于 30 毫米的排气孔。不相容危险废物要分别存放或存放在不渗透间隔分开的区域内，每个部分都应有防漏裙脚或储漏盘，防漏裙脚或储漏盘的材料要与危险废物相容。

7 危险废物贮存设施的运行与管理

7.1 从事危险废物贮存的单位，必须得到有资质单位出具的该危险废物样品物理和化学性质的分析报告，认定可以贮存后，方可接收。

7.2 危险废物贮存前应进行检验，确保同预定接收的危险废物一致，并登记注册。

7.3 不得接收未粘贴符合 4.9 规定的标签或标签未按规定填写的危险废物。

7.4 盛装在容器内的同类危险废物可以堆叠存放。

7.5 每个堆间应留有搬运通道。

7.6 不得将不相容的废物混合或合并存放。

7.7 危险废物产生者和危险废物贮存设施经营者均须作好危险废物情况的记录，记录上须注明危险废物的名称、来源、数量、特性和包装容器的类别、入库日期、存放库位、废物出库日期及接收单位名称。

危险废物的记录和货单在危险废物回取后应继续保留三年。

7.8 必须定期对所贮存的危险废物包装容器及贮存设施进行检查，发现破损，应及时采取措施清理更换。

7.9 泄漏液、清洗液、浸出液必须符合 GB8978 的要求方可排放，气体导出口排出的气体经处理后，应满足 GB16297 和 GB14554 的要求。

8 危险废物贮存设施的安全防护与监测

8.1 安全防护

8.1.1 危险废物贮存设施都必须按 GB15562.2 的规定设置警示标志。

8.1.2 危险废物贮存设施周围应设置围墙或其它防护栅栏。

8.1.3 危险废物贮存设施应配备通讯设备、照明设施、安全防护服装及工具，并设有应急防护设施。

8.1.4 危险废物贮存设施内清理出来的泄漏物，一律按危险废物处理。

8.2 按国家污染源管理要求对危险废物贮存设施进行监测。”

二、针对本项目的危险废物种类，提出以下贮存、运输、送处等方面的要求：

(1) 收集方面

危险废物贮存前应进行检验，确保同预定接收的危险废物一致，并注册登记，作好记录，记录上须注明危险废物的名称、来源、数量、特性和包装容器的类别、入库日期、存放库位、废物出库日期及接受单位名称。

危险废物先用不易破损、变形、老化，能有效地防止渗漏、扩散的容器（如镀锌桶）收集，装有危险废物的容器必须贴有标签，在标签上详细标明危险废物的名称、重量、成分、特性及发生泄漏的处理方法等。

贮存容器内须留足够空间，容器顶部与液体表面之间保留 100mm 以上的空间。

建立档案制度，详细记录入场的固体废物的种类和数量等信息，长期保存，供随时查阅。

(2) 储存方面

在厂区设专门的危险废物暂存间，暂存间设施应满足：

①地面要用坚固、防渗的材料建造，建筑材料必须与危险废物相容。

②用以存放装载固体危险废物容器的地方，必须有耐腐蚀的硬化地面，且表面无裂隙。

③不相容的危险废物必须分开存放，并设有隔离间隔断。

④场所应保持阴凉、通风，严禁火种。

⑤贮存场地周边设置导流渠，防止雨水径流进入贮存、处置场内。

⑥每个堆间应留有搬运通道，不同种类的危险废物分区贮存，不得混放。

⑦对于易挥发的危险废物采用密闭容器储存，贴上相应标签，定期运往接收单位，避免停放时间过长。

仓库设施设专人管理，禁止将危险废物以任何形式转移给无处置许可证的单位，或转移到非危险废物贮存设施中。必须定期对贮存危险废物的包装容器及贮存设施进行检查，发现破损应及时采取措施清理更换。按 GB15562.2 设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

(3) 运输方面

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登记危险废物的的转出单位、数量、类型、最终处置单位等，并且在项目投入运营前应与危废处理单位签订合同。

危险废物由危废处理单位用专用危废运输车进行运输，严格按照危险货物运输的管理规定进行，减少运输过程中的二次污染和可能造成的环境风险。

主要污染工序：

建设期：

项目建设期产生的环境影响因子有废气、废水、噪声、固体废弃物等，主要的产污环节如下：

(1) 扬尘

在建筑材料、弃土弃渣的运输和装卸过程中，会对场址附近运输道路两侧区域造成扬尘污染；沟槽开挖施工扬尘污染也较严重。

施工扬尘对周围环境的污染程度取决于施工方式、材料堆放以及风力等因素，其中风力因素的影响最大，据有关资料统计：建筑施工扬尘严重时，当风速为 2.6m/s 时，工地内 TSP 浓度是上风向对照点的 1.5~2.3 倍，平均为上风向对照点 TSP 浓度的 1.88 倍。建筑施工扬尘影响范围为其下风向 50m 之内，被影响地区的 TSP 浓度平均值为上风向对照点 TSP 浓度的 1.5 倍。

施工期间，使用机动车运送原材料、设备和建筑机械设备的运转，均会排放一定量的 CO、NO_x 以及未完全燃烧的 THC 等。燃油废气的排量小但对小区域的大气环境有较大的影响，要求施工单位选用专业作业车辆，选优质设备和燃油，加强设备和运输车辆的检修和维护，尽量建设施工过程对周围空气环境的影响。

(2) 废水

本项目施工现场不设置临时住所和生活用房，故无生活污水产生和排放；施工废水主要为生产性废水。

建设期生产废水主要来源于砼拌和系统、砂石料清洗、砼养护等，废水量在施工高峰期时约为 2m³/d，主要污染物为悬浮物：5000mg/L，并含有少量石油类污染物。

建设单位拟在施工场周围设置废水收集沟并设置二级沉淀池，将生产废水收集至二沉池处理后回用或用于各易扬尘点洒水，不外排。

(3) 噪声

本项目施工期的噪声主要来源于施工机械，如装载机、挖掘机、平地机、压路机和各种运输车辆等。这些机械运行时在距离声源 5m 处的噪声可高达 75~100dB(A)。

(4) 固体废物

本项目施工现场不设置临时住所和生活用房，产生的生活垃圾量可忽略不计。施工期固体废弃物为工程弃渣，主要来源于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建筑垃圾、弃土等，施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全部按照城市综合管理局规定外运至指定地点处理，对环境影响较小。

(5) 水土流失

水土流失侵蚀量由下式计算：水土流失侵蚀量=样方流失侵蚀量×水土流失面积

其中，样方流失侵蚀量采用 HJ/T2.3-93 推荐式计算：

$$A=0.247 \times R_e \times K_e \times L_l \times S_l \times C_l \times P$$

其中：A——样方流失侵蚀量 (kg/m²·a)；

R_e——年均降雨侵蚀因子，取韶关市 2001~2005 年的平均值，Re=224.51；

$$R_e = \sum_{i=1}^{12} 1.735 \times 10^{1.5 \times \lg(P_i^2 / Pa) - 0.818}$$

K_e——降雨侵蚀因子；该区主要为壤土，有机质含量约为 2%，K 取值 0.25；

L_l——坡长因子；L=(0.0451I)^m，m 的取值：I>0.1 时取 0.6；I<0.005 时取 0.3；一般取 0.5；

S_l——坡度因子，S_l=0.065+4.5I+65I²，I 为坡度，取 0.003；

C_l——植物覆盖因子，建设期为裸露，取 1；

P——侵蚀控制措施因子，无任何防护措施时取 1。

本项目施工影响范围约为 65164m²，坡度均小于 0.005，平均 0.003，根据上述参数可计算本项目水土流失量约为 0.011t/a，故施工期无任何防治措施时水土流失总量为 0.003t。

运营期:

本项目运营期仅为危险废物的运入运出，无废气、废水产生，危险废物转运时的车辆行驶会产生噪声，但频次很低（2次/年），影响很小，本报告不作分析。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本项目2018年转运的危险废物包括废机油、废乳化液、磷化废水、除油废水、酸洗废液、表面处理污泥等，产生量约为5.505t/a，委托有危废处理资质的单位（江门市东江环保技术有限公司）进行处理。

表 12 危险废物种类及数量

序号	废物名称	废物编号	产生量 t/a	包装方式	处理方式
1	废机油	HW08 (900-249-08)	0.5	200L 桶装	综合利用
2	废乳化液	HW09 (900-006-09)	0.005	200L 桶装	无害化处理
3	磷化废水	HW17 (336-064-17)	1.4	200L 桶装	无害化处理
4	除油废水	HW17 (336-064-17)	1	200L 桶装	无害化处理
5	酸洗废液	HW17 (336-064-17)	0.6	200L 桶装	无害化处理
6	表面处理污泥	HW17 (336-064-17)	2	袋装	综合利用
合计			5.505		

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 名称	处理前产生浓度 及产生量	排放浓度 及排放量
大气 污染物	物料运输道路、施工 场	扬尘	少量	周界外最高浓度点 1.0mg/m ³
水污 染物	建设期设备、车辆冲 洗	废水量 SS	2m ³ /d 5000mg/L	不外排
固体 废弃 物	生产车间	废机油	0.5t/a	0
		废乳化液	0.005 t/a	0
		磷化废水	1.4 t/a	0
		除油废水	1 t/a	0
		酸洗废液	0.6 t/a	0
		表面处理 污泥	2 t/a	0
噪声	施工机械、运输车辆	施工噪声	75~100dB(A)	昼间≤70dB (A) 夜间≤55dB (A)
其它				

主要生态影响（不够时可附加另页）

①本项目地基开挖使地表植被遭到破坏，地表裸露，雨天特别是暴雨天气条件下，开挖区域会产生局部水土流失，经前述计算，施工期无任何防治措施时水土流失量为 0.003t。

②对植被的影响：在工程施工建设中，场区、道路等的建设均需要清除地表植被，占用土地。建设区内主要是茅草，无大型乔木、珍贵植物，地表植被品种单一，因此，不会造成植被多样性的变化。

③对动物的影响：工程所在区域未见国家保护的珍惜动物，动物较少，因此，工程对动物的影响甚微。

本项目位于生态敏感性相对较低的工业区内，占地面积不大，结合项目特点，对生态环境影响很小。

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环境影响简要分析:

1、施工期废水环境影响分析

(1) 在施工场地建设临时导流沟，将暴雨径流引至道路雨水管网排放，避免雨水横流现象。

(2) 在施工场地建设临时蓄水池，将开挖基础产生的地下排水收集储存，并回用于施工场地裸地和土方的洒水抑尘。

(3) 设置沉淀池，将设备、车辆洗涤水简单处理后循环使用，禁止此类废水直接外排。

采取上述措施后，可以有效地做好施工污水的防治，加上施工活动周期较短，因此不会导致施工场地周围水环境的污染。

2、施工期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道路扬尘：本项目需运进大量沙石、钢筋、水泥等建材，同时运出一定量的弃土、建筑垃圾，对运输线路沿途可能造成的扬尘污染不容忽视。建设单位拟对运输车辆采取“洒水降尘；覆盖运输，保持车辆整体整洁，防止沿途撒漏，清理撒漏现场；定期清洗施工场地出入口”等措施后不会对沿途环境造成太大影响。根据类比分析，物料运输沿线的道路扬尘主要影响范围为进出场址附近 500m 路段两侧 30m 区域，沿线的居民点和单位将受到一定的影响，但影响程度较小，在可接受范围内。

施工场扬尘：施工场扬尘对周围环境的污染程度取决于施工方式、材料堆放以及风力等因素，其中风力因素的影响最大，据有关资料统计：建筑施工扬尘较严重，当风速为 2.5m/s 时，工地内的 TSP 浓度为上风向对照点的 1.9 倍。建筑施工扬尘经采取“封闭施工、洒水降尘”等措施后，其影响范围为其下风向 50m 之内，被影响地区的 TSP 浓度平均值为上风向对照点 TSP 浓度的 1.5 倍。

3、施工期噪声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过程中使用的电锯、振倒棒、混凝土输送泵、冲击钻、切割机等施工设备会产生较大的噪声，噪声强度为 75dB~100dB。施工噪声随距离的衰减情况见表 13，可见，施工噪声的影响范围为噪声源的 50m 以内，对环境影响不大。本项目最近敏感点距离为大于 50m，未超出《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标准要求(昼间 70dB(A)，夜间 55dB(A))，影响较小。

表 13 噪声的传播衰减表 **单位: dB (A)**

距离 (m)		50	100	150	200	300	500
噪声源强 (dB)	90	48	42	38	36	33	28
	80	38	32	28	26	23	18

为减轻施工噪声对环境造成的影响，建设单位拟采用的噪声防治措施如下：

①尽量选用低噪声机械设备，同时加强保养和维护，并负责对现场工作人员进行培训，严格按操作规范使用各类机械。

②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合理安排好施工时间，禁止在 12:00~14:30、22:00~8:00 期间施工；若因工程进度要求或抢险需要连续施工作业时，则提前 5 天向环保局申报，获《夜间噪声排放证》，并设立施工公告牌，接受市民监督，以取得市民谅解，防止扰民事件发生。“两考”期间禁止夜间施工作业。

③采用距离防护措施：高噪声设备布置在远离居民点一侧，同时对固定的机械设备尽量入棚操作。

④使用商品混凝土，避免混凝土搅拌机等噪声的影响。

⑤在施工场地周围有敏感点的地方设立临时声屏障。

⑥施工场出入口位置尽量远离敏感点，车辆出入现场时尽量低速、禁鸣。

4、施工期固体废弃物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厂址处土地平整工作已于此前完成，基础开挖产生的土石方及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少量工程渣土全部进行回填，废弃物产生和外运；施工期不在厂区设置临时住所，故无生活垃圾产生。因此本项目施工期不存在固体废弃物环境影响问题。

5、水土流失

水土流失可能造成以下影响：

- a.淤积沟渠和河道，影响排水和防洪，河流水质量下降；
- b.土壤肥力流失，造成土壤贫瘠；
- c.生态环境质量、景观质量下降。

建设单位采取了行之有效的水土保持措施，包括将基础开挖工作安排在降雨量少的季节进行、封闭施工、施工场地四周开挖防洪沟、弃土建筑垃圾及时清运等，该工程的水土流失程度可降至最低。

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运营期仅为危险废物的运入运出，无废气、废水产生，危险废物转运时的车辆行驶会产生噪声，但频次很低（2次/年），影响很小，本报告不作分析。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本项目转运的危险废物包括废机油、废乳化液、磷化废水、除油废水、酸洗废液、表面处理污泥等，产生量约为 5.505t/a，委托有危废处理资质的单位（江门市东江环保技术有限公司）进行处理。

可见，本项目产生的各种固体废弃物均得到妥善处理，符合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处理原则，其对当地环境影响较小。

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 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 理效果
大气 污染物	物料运输道路、施 工场	扬尘	物料覆盖运输、易扬尘点定 时洒水	较好
水污 染物	砼拌和系统、砂石 料清洗、砼养护	废水量 SS	经沉淀池沉淀后用于易扬尘 点洒水	良好
固体 废弃 物	生产车间	废机油	委托有相应资质的单位处理	不外排
		废乳化液		不外排
		磷化废水		不外排
		除油废水		不外排
		酸洗废液		不外排
		表面处理污泥		不外排
噪声	施工机械、运输车 辆	施工噪声	合理安排施工时间、设置声 屏障、采用商品混凝土等	场界达标排放
其它				

生态保护措施及预期效果

①水土保持措施：合理施工布局，有计划地施工，避免大面积开挖，减少裸地面积，将基础开挖工作安排在降雨量少的季节进行、封闭施工、施工场地四周开挖防洪沟、弃土建筑垃圾及时清运等。采取措施后，项目水土流失量可减少 80%，为 0.0006t/a，属于低水平。

②避免过度开发，在项目建成后，对空地绿化，并保证绿化率及植被在该区域内均匀分布，采用乔木、灌木、草本相结合的绿化方案，绿化植物以韶关本地物种为宜，并使植物的种类尽可能地多样化。

本项目位于生态敏感性相对较低的工业区内，占地面积不大，结合项目特点，对生态环境影响很小。

结论与建议

结论:

1、项目概况

韶关骏汇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拟投资 10 万元在东莞石龙（始兴）产业转移工业园内 3 号韶关骏汇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现有厂区内建设危废暂存间项目，用于暂存厂区产生的危险废物，并委托江门市东江环保技术有限公司处理处置，危废暂存间占地面积为 36m²，项目所在地中心地理坐标为（N 24°56'44.01"，E 114°07'16.36"）。

2、选址合理性与规划相符性分析

（1）本项目选址位于东莞石龙（始兴）产业转移工业园内 3 号韶关骏汇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现有厂区内，附近有 S343、S244 等，交通条件便利，见图 1。

（2）本项目为危废暂存间项目，经检索，属于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正）中“第一类 鼓励类；三十八；环境保护与资源节约综合利用；15、三废综合利用及治理工程”，属于《广东省生态发展区产业发展指导目录（2014 年本）》中“第一类 鼓励类；二十九；环境保护与资源节约综合利用；13、三废综合利用及治理工程”，因此本报告认为该项目的建设符合当前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

（3）项目选址位于《广东省环境保护规划纲要》（2006-2020 年）及《韶关市环境保护规划规划纲要》（2006-2020 年）中确定的“集约利用区”，见图 2，不属于生态严控区，因此项目选址符合《广东省环境保护规划规划纲要》（2006-2020 年）及《韶关市环境保护规划规划纲要》（2006-2020 年）要求，选址合理。

（4）本项目位于东莞石龙（始兴）产业转移工业园内，用地规划为二类工业用地，项目选址符合土地利用要求，详见图 3。

（5）东莞石龙（始兴）产业转移工业园位于始兴县顿岗镇和太平镇交界处，南靠省道 344 线，北临乌石村，西靠沙帽岗村，东临美珠石村，占地面积 1918 亩，重点发展无污染或轻污染的加工制造业、高新技术等产业，严禁化工、化纤、皮革、漂染、电镀、造纸等重污染行业的企业入园。《东莞石龙（始兴）产业转移工业园首期 1918 亩环境影响报告书》于 2005 年 12 月 16 日通过原广东省环保局审批通过，批复文号为粤环函[2005]1460 号。

结合园区现状发展情况和广东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对建设始兴县再生资源加工基地意见的函》（粤环函〔2011〕1200 号）等文件的精神，转移园区对其产业定位做

了相应的调整，调整后园区主要发展废旧塑料再生、服装、纺织、机电等四大产业为主导的加工工业。本次规划调整已委托环境保护部华南环境科学研究所编制出《东莞石龙（始兴）产业转移工业园首期（含塑料再生基地）规划调整环境影响报告书》，并已获得广东省环保厅批复同意（粤环审[2012]374号）。

已批复项目（年产5000万片钢背项目）属于机械加工项目，符合园区规划。本项目为已批复项目配套的危废暂存间建设项目，因此，本项目选址合理合法。

综上所述，本项目建设符合当前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项目选址具有合法性和合理性。

3、建设项目周围环境质量现状评价结论

根据《韶关市环境保护规划纲要（2006-2020）》的规定，本项目所在区域空气环境质量功能区划为二类功能区，因此，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执行国家《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根据深圳市威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17年9月21日~9月27日对项目周边敏感点（见图6）的监测结果可知，项目所在区域的SO₂、NO₂、PM₁₀和PM_{2.5}浓度均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要求，项目周边地区环境空气质量良好。

根据《广东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粤府函[2011]29号文）的规定，墨江（始兴瑶村至始兴上江口）为III类水质功能区，水质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III类水质标准。根据深圳市威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17年9月23日~9月25日对各监测断面（见图6）的监测结果可知，W1~W2断面各项监测指标均可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II类水质标准要求；W3~W5断面各项监测指标均可满足GB3838-2002中III类水质标准要求。项目附近河段水环境质量良好。

根据《韶关市环境保护规划纲要（2006-2020）》，项目厂址为3类声功能区，声环境质量执行GB3096-2008中的3类标准（昼间65dB（A），夜间55dB（A））。目前该区声环境质量现状均未超过相应的标准，声环境质量良好。

本项目所在的东莞石龙（始兴）产业转移工业园内3号韶关骏汇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现有厂区内，厂址处为政府划定的工业区，土地开发和人类活动频繁，生物多样性低，调查未发现珍稀野生动植物分布，生态环境质量现状一般。

综上所述，本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总体较好。

4、项目建设对环境的影响评价分析结论

(1) 施工期

a.扬尘：物料运输沿线的道路扬尘主要影响范围为进出场址附近 500m 路段两侧 30m 区域；施工扬尘影响范围为其下风向 50m 之内。由于采取了相应环保措施，其影响程度不大。

b.废水：(1)在施工场地建设临时导流沟，将暴雨径流引至道路雨水管网排放，避免雨水横流现象。

(2) 在施工场地建设临时蓄水池，将开挖基础产生的地下排水收集储存，并回用于施工场地裸地和土方的洒水抑尘。

(3) 设置沉淀池，将设备、车辆洗涤水简单处理后循环使用，禁止此类废水直接外排。

采取上述措施后，可以有效地做好施工污水的防治，加上施工活动周期较短，因此不会导致施工场地周围水环境的污染。

c.噪声：施工噪声强度为 75dB (A) ~100dB (A)，影响范围为噪声源的 50m 以内，将对场址附近的居民点造成影响，但建设单位制定了一系列污染防治措施，将其影响程度降至最低。

d.固体废弃物：本项目厂址处土地平整工作已于此前完成，基础开挖产生的土石方及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少量工程渣土全部进行回填，废弃物产生和外运；施工期不在厂区设置临时住所，故无生活垃圾产生。因此本项目施工期不存在固体废弃物环境影响问题。

e.水土流失：建设单位采取了行之有效的水土保持措施，该工程的水土流失程度可降至最低。

(2) 运营期

本项目运营期仅为危险废物的运入运出，无废气、废水产生，危险废物转运时的车辆行驶会产生噪声，但频次很低（2次/年），影响很小，本报告不作分析。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本项目转运的危险废物包括废机油、废乳化液、磷化废水、除油废水、酸洗废液、表面处理污泥等，产生量约为 5.505t/a，委托有危废处理资质的单位（江门市东江环保技术有限公司）进行处理。

可见，本项目产生的各种固体废弃物均得到妥善处理，符合减量化、资源化、

无害化处理原则，其对当地环境影响较小。

5、环保措施经济技术论证结论

①施工期环保措施

施工废水：沉淀处理后用于道路易扬尘点及部分物料堆存地洒水；

扬尘：物料覆盖运输、易扬尘点定时洒水；

工程弃渣：严格按照要求外运至指定的消纳场进行处理；

施工噪声：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安排施工时间、设置声屏障、采用商品混凝土；加强宣传等；

水土流失：合理施工布局，有计划地施工，避免大面积开挖，减少裸地面积，将基础开挖工作安排在降雨量少的季节进行、封闭施工、施工场地四周开挖防洪沟、工程弃渣及时清运等。

②运营期环保措施

固体废物：废机油、废乳化液、磷化废水、除油废水、酸洗废液、表面处理污泥等危险废物委托有危废处理资质的单位（江门市东江环保技术有限公司）进行处理。

以上各项环保措施经济可行、技术成熟，可达到良好的预期效果。

6、结论

韶关骏汇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投资 10 万元在东莞石龙（始兴）产业转移工业园内 3 号韶关骏汇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现有厂区内建设危废暂存间项目，项目不在国家和地方禁止或限制发展之列，符合国家和广东省产业政策，项目选址合理；针对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各种环境问题，建设单位拟采取积极有效的环境保护措施，将项目施工期及运营期对环境的不利影响降至可接受程度，环境效益明显，本项目实施后，可单独收集暂存厂区产生的危险废物，降低环境风险。

从环境保护的角度来看，本项目是可行的。

预审意见：

经办人：

公 章
年 月 日

下一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经办人：

公 章
年 月 日

审批意见：

经办人：

公 章

年 月 日